

重庆康乐制药有限公司产排污公示

根据“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《关于做好2025年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通知》（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便函〔2025〕65号）的通知”，重庆康乐制药有限公司将在2025年度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。同时根据《清洁生产审核办法》（国家发改委、原环保部第38号令）第十一条要求，现将我司产排污情况进行公示，现将我司产排污情况进行公示。

公司地址	生产规模	污染物种类	污染源	排放口编号	污染因子	排放标准及标准号	排放情况		排放量t/a	排放去向	危废产生情况	
							浓度(mg/m³)	速率限值kg/h				
重庆市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大道4号	年产磷酸氯喹58.0t/a、硫酸羟基氯喹10t/a、硫酸氯喹5t/a、阿莫地喹5t/a、阿莫地喹盐酸盐15t/a、磷酸哌喹5t/a、4,7-二氯喹啉170t/a（粗品及精制品）、四氢唑4.6t/a（中间产品）、西洛他唑5t/a、周效磺胺200t/a、普加环素0.2t/a、150t/a羟基喹啉、13t/a莫沙必利中间体（其中24t/a吗啉10t/a、醚化物3t/a）	废气	工艺废气（三车间，周效磺胺）	DA001	挥发性有机物		≤100	/	≤1.96	经30m排气筒高空排放	精蒸馏残（液）渣、废活性炭、污水处理站污泥、废包装材料、废有机溶剂、废矿物油、废化学品、冷凝废液、离心滤渣、导热油、隔油池废油、二氯甲烷	
					甲醇		≤190	29	/			
					氯化氢		≤30	/	/			
			工艺废气（四车间，羟基喹啉、普加环素，莫沙必利中间体）	DA002	挥发性有机物		≤100	/	≤14.4	经30m排气筒高空排放		
					甲醇		≤190	29	/			
					氯化氢		≤30	/	/			
					氮氧化物		≤240	4.4	/			
					硫酸雾		≤45	8.8	/			
			工艺废气（二车间，二氯喹啉，四氢唑、西洛他唑，一车间：磷酸哌喹，硫酸氯喹）	DA003	颗粒物		≤30	/	/	经20m排气筒高空排放		
					臭气浓度		≤15000（无量纲）	/	/			
					挥发性有机物		（GB37823—2019）；	≤100	/			≤6.55
					甲苯、甲醇、硫酸雾		执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	≤30	/			/
					甲苯		（DB50/418—2016）；	≤40	5.2			/
					苯系物		（DB50/418—2016）；	≤60	/			/
					臭气浓度		执行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	≤100	/			≤7.2
工艺废气（二车间，二氯喹啉，四氢唑、西洛他唑）	DA004	甲苯		≤40	3.1	/	经15m排气筒高空排放					
		挥发性有机物		（GB14554-93）	≤100	/		≤7.2				
污水处理站废气	DA005	挥发性有机物		≤100	/	≤2.63	经25m排气筒高空排放					
		苯系物		≤60	/	/						
		臭气浓度		≤6000	/	/						

污染源	排放口编号	污染因子	排放标准及标准号	排放浓度(mg/L)	排放量(外环境)t/a	排放去向	
废水	厂区综合废水总排放口	DW001	pH值	pH、悬浮物、COD、石油类、BOD ₅ 、苯胺类、硝基苯类、	≤6-9（无量纲）	/	生产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，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，进入中法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《化工园区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50/457-2012）后排入长江
			二氯甲烷	总磷（以P计）	≤0.3	/	
			悬浮物	总铜、总锌、挥发酚、硫化物、总氰化物等污染因子执行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	≤400	/	
			氨氮(NH ₃ -N)	（GB8978-1996）中表4三级标准限值；	≤45	≤46.945	
			化学需氧量	氨氮执行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（GB/T 31962-2015）B级标准。另外氯离子、硫酸盐等满足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。二氯甲烷、急性毒性、挥发性	≤500	≤521.608	
			总氰化物	总铜	≤1.0	/	
			色度	氯离子	≤80（无量纲）	/	
			总铜	氯离子	≤2.0	/	
			氯离子	氯离子	≤3000	/	
			总有机碳	氯离子	≤35	/	
			硝基苯类	氯离子	≤5.0	/	
			苯胺类	氯离子	≤5.0	/	
			五日生化需氧量	氯离子	≤300	/	
			总锌	氯离子	≤5.0	/	
			总氮（以N计）	氯离子	≤70	/	
硫化物	氯离子	≤1.0	/				
急性毒性	氯离子	≤0.07	/				
挥发酚	氯离子	≤2.0	/				
硫酸盐（以SO ₄ ²⁻ 计）	氯离子	≤600	/				

请社会各界对我公司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情况进行监督。

联系人：周燕

联系电话：18983922584